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
基金中基金（FOF）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
基金主代码	0196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431,396.86 份
投资目标	在进一步分散投资风险的要求下，本基金通过积极配置各类型资产，以获取长期稳健的投资收益，并力争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资产配置和基金研究优势，将积极、主动的多资产配置与系统、深入的基金研究相结合，力争在控制整体下行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1、资产配置策略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市场环境进行预测和判断，确定基金资产在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组合中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同时，综合分析对经济增长、市场流动性、宏观政策等方面因素对各类资产的影响，对各类资产进行动态优化调整，在力争实现收益风险目标的前提下，进一步提升投资组合的整体性价比。具体包括战略资产配置策略、战术资产配置策略和纪律性再平衡策略。 2、基金投资策略在大类资产配置决策下，本基金运用

	多维度的基金评价体系，结合定性调研和定量分析，优选各个资产类别下的基金产品。本基金将以“核心”策略自下而上优选基金争取相对收益，以“卫星”策略捕捉各类资产中期维度的超配低配机会追求收益增强，再结合纪律性再平衡和适时仓位管理，争取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目标。 3、股票投资策略 包括 A 股投资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和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考察国内宏观经济景气周期引发的债券市场收益率的变化趋势，采取利率预期、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力求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5、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价值主要取决于其股权价值、债券价值和内嵌期权价值，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价值进行评估，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进行投资。此外，本基金可根据新发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券的预计中签率、模型定价结果，参与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券新券的申购。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池结构和质量的跟踪考察、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预估提前偿还率变化对资产支持证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谨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678	01967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 227, 644. 01 份	203, 752. 8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02,797.23	4,310.10
2. 本期利润	2,090,918.10	23,926.5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63	0.192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231,394.37	256,350.8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675	1.2581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22%	0.66%	19.06%	0.75%	-1.84%	-0.09%
过去六个月	18.23%	0.89%	21.38%	0.88%	-3.15%	0.01%
过去一年	19.05%	1.01%	23.28%	0.97%	-4.23%	0.04%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6.75%	1.03%	27.46%	0.95%	-0.71%	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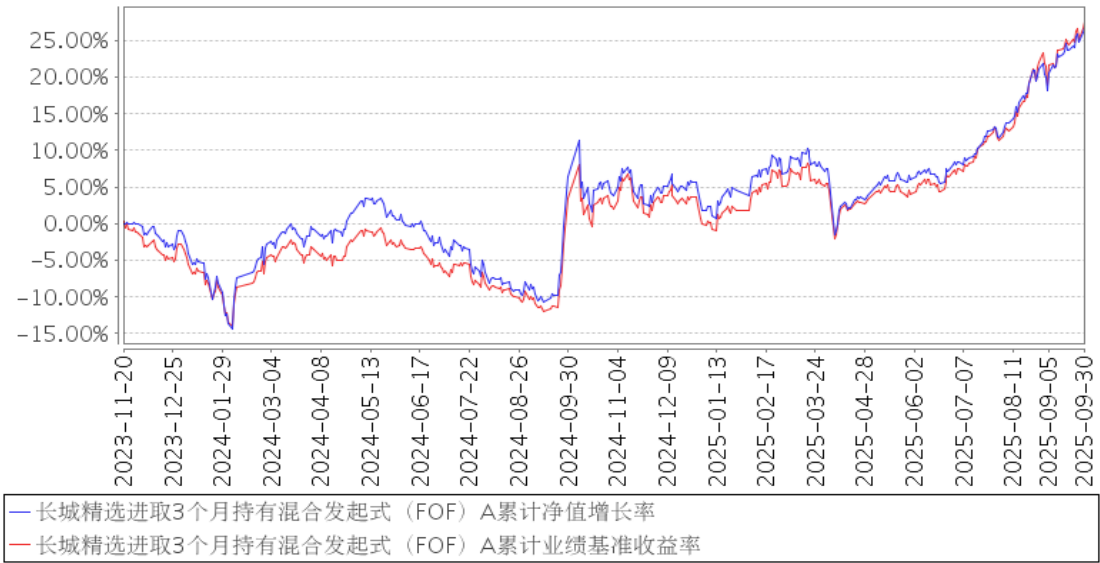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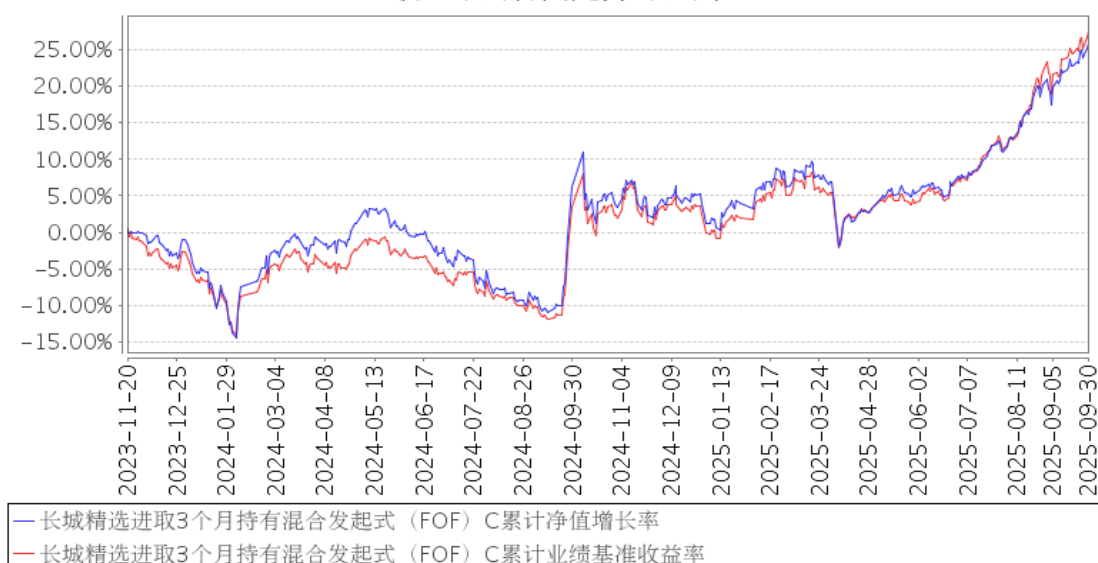
		标准差②	准收益率③	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17.11%	0.66%	19.06%	0.75%	-1.95%	-0.09%
过去六个月	17.99%	0.89%	21.38%	0.88%	-3.39%	0.01%
过去一年	18.57%	1.01%	23.28%	0.97%	-4.71%	0.04%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81%	1.03%	27.46%	0.95%	-1.65%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城精选进取3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城精选进取3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含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商品基金、公募 REITs）；本基金对权益类资产的投资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15%；投资于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的投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20%。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建仓期满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应俊帅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11 月 20 日	—	8 年	男，学士。曾就职于招商银行（2008 年 7 月-2022 年 10 月），曾任总行公募基金产品经理（2017 年 6 月-2022 年 10 月）。2022 年 10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研究员。自 2023 年 11 月至今任“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方式遵从从业人员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投资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和相关规定的情况，无因公司未勤勉尽责或操作不当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同投资者的利益得到了公平对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事后分析，并对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的组合执行更长周期的交易价差分析，定期出具公平交易稽核报告。本报告期报告认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合理范围内，结果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没有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现象。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季度 A 股市场整体呈单边上涨态势，累计涨幅较大，但内部结构分化严重。本产品作为一个偏股混合型 FOF 基金，权益仓位维持偏高水平，同时配置上坚持均衡配置原则，本季度产品净值跟随市场明显上涨。

回顾三季度，本产品以持仓为主，但随着市场的持续上涨，对部分涨幅较大的品种进行了适当降仓，同时逆向增配了部分涨幅较小的品种，组合整体的权益仓位也随着市场的上涨略有下降。整个三季度本产品权益仓位平均水平相较于同类处于略偏低的状态，结构上也较同类品种更加偏价值一些，也因此对组合的相对表现造成了一定的负贡献；另外，三季度本产品在各类资产的持仓中加大了对风格类 ETF 基金的配置，希望借此增加组合的灵活性，更加低成本地实现结构

上的优化和调整；个股配置上，三季度仍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个股原则，在较低换手的情况下为组合创造了一定的超额收益。

整个三季度，因为市场结构分化严重，科技成长风格明显占优，而本产品坚守均衡风格，因此风格上对本产品净值表现拖累较为明显，也导致本产品三季度排名相对落后。但基于对市场风格均值回归规律的理解，同时也基于对自身投资原则的坚持，未来仍会维持组合的均衡风格，相信后续市场风格仍会回归均值，产品相对表现也可能有所回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 (FOF) A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06%；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 (FOF) C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0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42,102.86	9.24
	其中：股票	1,342,102.86	9.24
2	基金投资	11,942,763.00	82.26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96,822.67	7.55
8	其他资产	136,226.94	0.94
9	合计	14,517,915.47	100.00

注：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323,852.26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24%。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945,512.60	6.5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72,738.00	0.5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18,250.60	7.0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64,638.98	0.45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科技	—	—
电信服务	259,213.28	1.79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323,852.26	2.24

注：以上分类采用财汇大智慧提供的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300	181,591.72	1.25
2	002475	立讯精密	1,700	109,973.00	0.76
3	002311	海大集团	1,700	108,409.00	0.75
4	002078	太阳纸业	6,100	87,169.00	0.60
5	603181	皇马科技	4,400	83,028.00	0.57
6	600036	招商银行	1,800	72,738.00	0.50
7	002318	久立特材	2,700	65,799.00	0.45
8	605117	德业股份	800	64,800.00	0.45
9	09988	阿里巴巴-W	400	64,638.98	0.45
10	002011	盾安环境	4,500	64,035.00	0.4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暂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国债期货投资情况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主体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处罚。

以上发行主体涉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未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140.8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8,731.55
3	应收股利	1,236.21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0,059.96
6	其他应收款	58.38
7	其他	—
8	合计	136,226.9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11649	易方达逆向投资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482,633.81	629,837.12	4.35	否
2	020009	国泰金鹏蓝筹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358,179.09	628,962.48	4.34	否
3	010625	富国稳健增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743,429.24	625,372.68	4.32	否
4	011831	富国天恒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429,644.04	611,684.22	4.22	否
5	015039	长信金利趋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090,718.53	611,674.95	4.22	否
6	003292	嘉实优势成长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401,879.07	610,052.43	4.21	否
7	017493	东方红新动力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06,279.77	604,094.21	4.17	否
8	003823	中信建投轮换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83,897.71	594,099.94	4.10	否
9	010885	长盛优势企业精选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597,239.37	589,415.53	4.07	否
10	511990	华宝添益货币 A	交易型开放式 (ETF)	5,811.00	581,100.00	4.01	否

6.1.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明细

注：无。

6.1.2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注：无。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477.22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6,018.20	71.08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6,959.95	142.2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4,716.49	23.73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用（元）	821.42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158.13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233,485.67	121,090.0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726.63	85,170.8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568.29	2,507.9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227,644.01	203,752.85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FOF）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350.00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350.00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7.49	-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350.00	87.49	10,001,350.00	87.49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350.00	87.49	10,001,350.00	87.49	3 年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701-20250930	10,001,350.00	-	-	10,001,350.00	87.4902
产品特有风险							
如投资者进行大额赎回，可能存在以下的特有风险：							
1、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在短时间内可能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来应对大额赎回，基金仓位调整困难，从而可能会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延期支付赎回款项及暂停赎回风险 若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了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支付赎回款项；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3、基金净值波动风险 大额赎回会导致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需要，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另一方面，由于基金净值估值四舍五入法或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的影响，大额赎回可能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投资受限风险 大额赎回后若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基金合同终止或转型风险 大额赎回可能会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将面临合同终止财产清算或转型风险。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文件
- （二）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三）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四） 《长城精选进取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五） 法律意见书

（六）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七）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八）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亲临上述存放地点免费查阅，如有疑问，可向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咨询电话：0755-29279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